

2024年
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部门预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区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调查研究及协助制定统一战线工作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推动落实，及时向区委和市委统战部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和指导各镇和区各部门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

（三）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助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四）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统一战线宣传工作制度和计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五）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六）统一管理民族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和重大措施，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防范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活动。参与协调涉及民族、宗教因素的社会维稳工作，保障少数民族和宗教界的合法权益，维护民族、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负责组织指导民族、宗教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少数民族聚居地和城市涉及民族因素的重大庆典活动，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指导民族、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支持民族、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民族、宗教团体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教育，办理民族、宗教团体需政府帮助解决或协调的有关事项。依法管理民族、宗教方面的涉外事务，协调民族、宗教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参与涉及民族、宗教事务的对外宣传工作，组织指导民族、宗教团体开展对外友好交往。

（七）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八）制定、宣传贯彻关于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方针政策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和重大措施，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

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九）统一领导海外统战工作，牵头开展港澳统战工作，开展对台统战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区委关于台港澳、海外统战工作的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对香港、澳门地区统一战线工作进行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台胞、台属有关工作。

（十）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拟订区侨务工作意见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调查研究国内外侨情和侨务工作情况，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指导推动涉侨宣传、文化交流、华文教育工作等。保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在国内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十一）受区委委托，领导区工商联党组，指导区工商联工作。代管梅州市梅县区海外联谊会。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市侨务局）、市委台港澳工作办公室（市台港澳事务局）等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梅县区委统战部本级（内部设置机构7个，分别是办公室、干部股、党派股、民族宗教工作股、侨务股、台港澳工作股和非公有制经济工作股）和内设1个事业机构：梅县区统战工作联络交流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梅县区委统战部是主管全区统一战线工作的区委工作部门，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梅县区委统战部2024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部本级（内部设置机构7个，分别是办公室、干部股、党派股、民族宗教工作股、侨务股、台港澳工作股和非公有制经济工作股）和内设1个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梅县区统战工作联络交流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71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0.6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10.15	本年支出合计	710.15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10.15	支出总计	710.1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710.15	71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0.62	590.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565.62	565.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565.62	565.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3	1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3	1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53	1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10.15	685.15	25.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0.62	565.62	25.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565.62	56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565.62	56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3	1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3	1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53	119.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10.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0.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10.15	本年支出合计	710.1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710.15	支出总计	710.15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10.15	685.15	25.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90.62	565.62	25.00
[20134]统战事务	565.62	565.62	0.00
[2013401]行政运行	565.62	565.62	0.00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0.00	25.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0.00	2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3	119.5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53	119.53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53	119.5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85.15
[301]工资福利支出	525.57
[30101]基本工资	109.74
[30102]津贴补贴	185.21
[30103]奖金	84.2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1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4.0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1
[30113]住房公积金	38.2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0
[30201]办公费	14.88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9.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1.5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18
[30302]退休费	119.53
[30305]生活补助	1.6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5.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5.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7.00	37.00	0.00	0.00
“三公”经费	37.00	37.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9.00	9.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00	3.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5.00	25.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85.15	685.15	685.15	0.00	0.00	0.00	0.00
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685.15	685.15	685.15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25.57	525.57	525.5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0	38.40	38.4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18	121.18	121.1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与海外社团、侨胞的沟通和联络，增进相互了解和情谊，争取广大侨胞和港澳同胞回乡投资，参与创新驱动，捐建项目和社会公益事业，通过牵线搭桥，支持本地企业“走出去”，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粤港澳大湾区的建设。
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与海外社团、侨胞的沟通和联络，增进相互了解和情谊，争取广大侨胞和港澳同胞回乡投资，参与创新驱动，捐建项目和社会公益事业，通过牵线搭桥，支持本地企业“走出去”，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粤港澳大湾区的建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与海外社团、侨胞的沟通和联络，增进相互了解和情谊，争取广大侨胞和港澳同胞回乡投资，参与创新驱动，捐建项目和社会公益事业，通过牵线搭桥，支持本地企业“走出去”，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粤港澳大湾区的建设。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10.15万元，比上年增加24.57万元，增长3.5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华侨接待费项目支出经费；支出预算710.15万元，比上年增加24.57万元，增长3.5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华侨接待费项目支出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2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

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8.4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79.92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5万元，主要是计算机、打印复印一体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